

學校名稱：明新科技大學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			3			
第一階段	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
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證照或得獎加分			
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率	項目	順序		
國文	7.00	V	x1.00倍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20%	統測科目 數學	1		
英文	--	X	x0.00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統測科目 英文	2		
數學	--	V	x1.00倍	面試	--	100	30%	統測科目 國文	3		
專業一	3.00	V	x2.00倍	術科實作	--	100	20%	統測科目 專業一	4	不予加分	
專業二	5.00	V	x2.00倍	--	--	--	--	統測科目 專業二	5		
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	--	--	--	--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審查	6		
成績處理方式				項目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		
			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生成績單(PDF檔)				1件			
				B.課程學習成果 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1件			
				C.多元表現: C-2、C-3、C-4、C-8				1件			
				D-1.多元表現繪畫心得				1件			
			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1件			
			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1件			
	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審查成稿採計。			
		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稿採計。							
				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、D-2、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							
				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
		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		1.面試滿分100分(占總成績30%)評分標準：一般能力及專業能力(含表達、問題解答、應對等)。 2.術科實作滿分100分(占總成績20%)評分標準：實作能力(下列項目擇一測驗：三用電表量測、示波器量測)。 3.原住民族生得於面試時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熱情及見解。 4.實作試題範例於甄試日期前1個月公告於本系網站。 5.指定項目甄試當天安排交通接駁車，接駁方式於甄試通知單說明。			
				備註				1.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專業門監實施辦法。 2.本校諮商輔導暨生涯發展中心設有資源教室及輔導人員,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有關生活、課業、生涯及心理諮詢輔導之服務。			